

# 「姚一葦文錄」自序

姚一葦

檢點我所寫的短文，包括發表過的與未曾發表的，已有二十二篇，約十餘萬字，已够出一本小書了。

這些文章的內容頗雜，因此我把它分為三類：

第一類：「夜讀雜抄」。第一篇「渥茲華斯的家庭」是我二十幾歲時的作品，那時我剛到臺灣，有暇就逛舊書店，因而買到一點日人留下的英文書。其中阿伯拉罕編的「湖上詩人」的畫冊，是我最得意的發現，高興之餘，竟然寫下了這篇短文。這篇文章和我其他的作品比較，有顯著的差別，文筆相當稚弱；但是其間所流露出來的浪漫與青春的氣息，則是我後來所欠缺的。時間無可避免的在一個

人身上烙下了痕跡；懷舊之情，人所難免。這就是我將它保留下來，而且置於第一篇的原因。其餘各篇則是自四十九年以迄於今的作品，或爲興之所至，或係感自中來，都屬信筆書寫，了無章法。其間只有關於唐書璇的電影和林懷民的舞蹈的三篇，則是在高度愉快和興奮的心情下寫成的，因爲我是多麼盼望在我們的土壤上看到新人的出現。

第二類：「五月花雜記」。六十年十月至六十一年五月，我因應美國國務院的邀請，參加愛荷華大學國際寫作計劃（International Writing Program），因而在美國生活了七個多月。這是我第一次步出國門，對我而言，當然是一段新鮮的生活。但是我是一個典型的書獃子，既不會探幽攬勝，也不懂玩水遊山，要寫篇遊記甚麼的，我既無此雅興，亦無此能力。我的興趣所在是同住在「五月花公寓」的那些來自世界各地的作家。我得說我們平日所知的只限於幾個大國的作品，對於那些小國的文學很少接觸；現在能讀到他們的作品，又能親見其人，而且共同生活了半年多的歲月。因而使我寫下了一點雜記，不僅介紹他們的作品，也記錄他們的言談舉止，生活習慣，和我個人的觀感，作爲我此行的一點小小的收穫。我原計劃寫十餘篇的，却只寫成五篇，因「現代文學」停刊而擱置下來。如今事過境遷，記憶逐漸模糊，當然再也無法寫下去了。

第三類：「叔祖講的故事」。一共包含了五個小故事，是我四十二年至四十六年間的作品。這段

期間，我對電影着了迷，夢想有一天做一個電影家。照我當時幼稚的想法，要拍部好片，先得要有一個好故事，我認為一個好故事不僅是電影劇本的靈魂，也是一部影片的基礎。因而引起我寫故事的興趣。我自幼愛讀三言兩拍、天方夜譚、十日譚和筆記小說，深知一個好故事得來不易，不僅要通俗易懂，而且要對人生提出了某種問題或表現某一人生的難局，才能使人回味。當然我不是說我的故事已達到此種境界，我只是寫得玩的，自己的一種練習。現在我電影之夢早已醒了，電影的問題太複雜，不是像我這樣渺小的人所敢觸及的，於是還存在心頭的幾個故事也就沒有興趣再寫下去了。

當我讀畢我自己寫的這些短文，真個感慨良多。自量的方面言，數十年歲月，只得這麼一點點；自質的方面言，沒有超出文學、藝術的範圍，即在文學、藝術的部門，亦只是一些瑣聞雜拾，處此天下滔滔，風雨如晦的世局，既不能有利於國計民生，復不能有益於社會大眾，比起那些宏文偉論來，真個汗顏無地。但是人之心理總是矛盾的，總會退一步想。如果退一步想，這種文章對於一個愛好文學、藝術的朋友，或許還可以一讀。因為無論如何是我多年摸索出來的，其中多少有一點經驗之談；而且不是板着面孔寫的，可以在一種輕鬆的心情下翻閱，隨讀隨輟，對於一個忙碌的人生，工作茶飯之餘，偶然從事一點心智的活動，會不會因此多領悟出一點道理來呢？人生是多面性的，不是嗎？

我還是讓它和世人相見。